各位老师：

根据校科研院通知，现组织申报2019年省基础研究计划（省自然科学基金），具体通知如下：

**申报类型：**

（一）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专项。（申报通知和项目指南另行发布）

（二）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分为杰出青年基金项目、优秀青年基金项目和青年基金项目三个层次。

1、杰出青年基金：100万/3年，1979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已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973青年科学家专题、国家优秀青年基金项目、省杰出青年基金资助的不得申报该类项目。

2、优秀青年基金项目：在上一年结题验收通过的省青年基金资助的青年科研人才中遴选，50万/3年，已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973青年科学家专题、国家优秀青年基金项目、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资助的不再支持。

3、青年基金项目：20万/3年，男1984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女1981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未主持过省级及以上科技计划项目，具体指：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以及江苏省科技厅所有科技计划项目。但2017年和2018年已连续2年申报省青年基金项目未获资助的项目申报人，暂停1年青年基金项目申报资格。

（三）面上项目。10万/3年

**组织方式：**

 （一）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专项。（待通知）

（二）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

1．杰出青年基金项目。学校限额申报9项，学院不限制申报名额，但国家重点实验室必须推荐人员申报，最终由学校组织专家遴选后正式上报省科技厅。

2．优秀青年基金项目。（由学校组织专家从2018年结题优秀的青年基金项目中遴选（我院：黄锐），请做好校内PPT答辩准备。）

3．青年基金项目。采取自由申报方式，不限制推荐名额，但2017年和2018年已连续2年申报省青年基金项目未获资助的项目申报人，暂停1年青年基金项目申报资格。

（三）面上项目。限额申报，我院限额4项。

**时间安排：**

2月19日，学校分配系统申报用户权限。请首次申报省自然科学基金的老师，提前进行系统用户注册，注册的“用户名”请包含本人“中文汉字姓名”，否则不予审核。已经拥有账号的老师请继续使用原账号进行申报。
  2月27日，申报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请有意申报杰出青年基金项目的老师提交电子版申请书和纸质版材料1份到学院科研办，校科研院将于3月7日前完成校内评审推荐工作（请申报人提前做好PPT汇报准备）；

3月8日前，请申请面上和青年基金的基金项目的老师提交电子版申请书和纸质版材料一份至学院科研办。3月12日前，学院完成面上项目推荐评审工作，青年基金项目完成院内评审指导工作。

3月18日，请所有申报人完成申报材料网上填报工作，并正式提交；学校将于2日内日内完成网上材料审核工作，请项目申报人员务必持续关注系统审核进度并保持通讯畅通。

3月20日，请申请人将通过审核的项目申报材料打印签字后提交至学院科研办，科研院不受理个人提交的申请材料。

**注意事项：**

1、请所有申请省基金项目的老师2月18日，邮件告知，姓名及申报类型，以便学院统计核对，避免后期遗漏。

2、按往年政策，省基金青年基金项目支持在站博士后申报，请各位老师通知到相关博士后，积极申报。

3、未尽事宜，请与我联系。

附件：

 1. 申报注意事项

2. 2018年结题优秀的青年基金项目

3. 2019年各学院面上项目限报名额

4. 申报书参考模板

学院科研办 李红艳

2019.2.1

关于组织申报2019年度省基础研究计划（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请申报人认真阅读本通知及附件1申报注意事项】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贯彻落实“江苏省‘十三五’科技创新规划”，集成推进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2019年省基础研究计划（自然科学基金）将主要瞄准世界科学前沿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重点支持青年科技人才自由探索，开展创新研究，为新常态下我省经济和社会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源头引领。现将项目组织申报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重点与申报条件

2019年度省自然科学基金按照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和面上项目两类组织申报。

（一）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专项。瞄准世界科技前沿，把握产业变革趋势，聚焦我省重点发展的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对重大科学前沿或重大产业前瞻问题进行超前部署，遴选顶尖的领衔科学家，组织若干重大基础研究项目，每项资助2000万元左右，力争通过5年左右的努力，取得一批重大原创成果，形成一批变革性技术，引领产业集群发展成为创新集群。（申报通知和项目指南另行发布）

（二）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分为杰出青年基金项目、优秀青年基金项目和青年基金项目三个层次。

1．杰出青年基金项目。以培养能进入国家杰出青年基金人选等高层次青年科技人才为目标，支持省内优秀青年科研人才面向江苏和国家需求开展创新研究，造就拔尖人才，培育创新团队，显著增强我省基础研究的影响力和若干重要科学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每项资助经费100万元，实施期为3年。

申报要求：在江苏境内注册的高校、院所和企业等各类单位在编的正式在职人员；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年龄不超过40周岁[1979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在其研究领域有明确的学术建树和国内外影响，并主持过省级或省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具体指：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以及江苏省科技厅所有科技计划项目；已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973青年科学家专题、国家优秀青年基金项目、省杰出青年基金资助的不得申报该类项目。项目研究方向按申报代码框架要求填写（申报代码见省科技厅网站）。

2．优秀青年基金项目。在已验收通过的省青年基金资助的青年科研人才中，遴选部分课题研究已取得标志性成果的优秀青年科技人才，予以持续支持。标志性成果主要指学科领域重大突破、代表性论文和重要的专有技术如专利等。省优秀青年基金项目每项资助经费50万元，实施期为3年。

申报要求：在江苏境内注册的高校、院所和企业等各类单位在编的正式在职人员；已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973青年科学家专题、国家优秀青年基金项目、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资助的不再支持。

3．青年基金项目。以培养造就青年科研骨干、建设高水平基础研究后备人才队伍为目标，鼓励支持青年科技人员积极投入创新活动、自由探索，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中做出贡献。省青年基金项目每项资助经费20万元，实施期为3年。项目研究方向按申报代码框架要求填写（申报代码见省科技厅网站）。

申报要求：在江苏境内注册的高校、院所和企业等各类单位在编的正式在职人员；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男性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4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女性年龄不超过38周岁[1981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未主持过省级及以上科技计划项目，具体指：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以及江苏省科技厅所有科技计划项目。但2017年和2018年已连续2年申报省青年基金项目未获资助的项目申报人，暂停1年青年基金项目申报资格。

（三）面上项目。以获得基础研究创新成果为主要目的，着眼于总体布局，突出重点领域，凝聚优势力量，激励原始创新，提升我省基础研究整体水平。面上项目每项资助经费10万元，实施期为3年。项目研究方向按申报代码框架要求填写（申报代码见省科技厅网站）。

申报要求：在江苏境内注册的高校、院所和企业等各类单位在编的正式在职人员。项目研究方向按申报代码框架要求填写。

二、组织方式

（一）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

1．杰出青年基金项目。学校限额申报9项，各学院不限制申报名额，但国家重点实验室必须推荐人员申报，最终由学校组织专家遴选后正式上报省科技厅。

2．优秀青年基金项目。（由学校组织专家从2018年结题优秀的青年基金项目中遴选（名单见附件2），请做好校内PPT答辩准备。）

3．青年基金项目。采取自由申报方式，不限制推荐名额，但2017年和2018年已连续2年申报省青年基金项目未获资助的项目申报人，暂停1年青年基金项目申报资格。

（二）面上项目。限额申报，各学院申报限额见附件3。

三、申报要求

1．各学院须对推荐的材料特别是项目申报人的年龄、职称、学位和承担项目情况等要认真审查，严格把关。

2．申报人必须是江苏境内企事业单位在编的正式在职人员，须从其实际工作、并有固定劳资关系的所在工作单位申报，不得通过兼职单位或挂靠单位申报。

3．同一项目负责人限报1个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在研面上项目负责人可申报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有其它的省科技计划在研项目负责人可申报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或面上项目。同一研究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或项目骨干，申报项目和在研项目总数不超过2项。同一单位以及关联单位不得将内容相同或相近的研发项目同时申报不同省科技计划。重复申报的，将取消评审资格。

4、申报省基础研究计划（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项目名称应符合基础研究定位要求。项目研究要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注重标志性成果的质量、贡献和影响。研究涉及人体研究、实验动物的项目，应严格遵守科学伦理、实验动物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四、时间安排：

2月19日，学校分配系统申报用户权限。请首次申报省自然科学基金的老师，提前进行系统用户注册，注册的“用户名”请包含本人“中文汉字姓名”，否则不予审核。已经拥有账号的老师请继续使用原账号进行申报。
    2月28日，申报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请学院统一提交电子版申请书和纸质版材料1份到科技部，科技部将于3月7日前完成校内评审推荐工作（请申报人提前做好PPT汇报准备）；

3月18日，请所有申报人完成申报材料网上填报工作，并正式提交；学校将于2日内日内完成网上材料审核工作，请项目申报人员务必持续关注系统审核进度并保持通讯畅通。

3月21日，请申请人将通过审核的项目申报材料打印签字后提交至学院；**请科研秘书在申报书中的《项目附件审查表》上签字，“主管部门盖章”由学校加盖公章**。

3月22日，请学院将所有项目申报材料统一报送至科技部612室,过期不予受理（不受理个人提交的申请材料）。

联系人：科研院基础研究办公室 李臣亮

电 话：025-84892758

联系人：省科技计划项目受理服务中心 陈钟文 周瑞琼

电 话：025－85485899 025－85485897

联系人：省科技厅社发处 范 军 孙 彦

电 话：025－83616056

附件：

 1. 申报注意事项

2. 2018年结题优秀的青年基金项目

3. 2019年各学院面上项目限报名额

4. 申报书参考模板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科研院

 2019-1-31